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30Z0212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3
3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4-20
4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1-22
5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表	23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30Z0212 号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洽洽食品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洽洽食品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洽洽食品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洽洽食品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洽洽食品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洽洽食品公司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洽洽食品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洽洽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230Z0212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施琪璋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马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刘文龙

2025 年 4 月 23 日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8 号文《关于核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0.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16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88,840.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2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344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210,265.00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521.15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19,000.00 万元、201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2,036.06 万元、201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2,458.38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9,600.00 万元人民币收购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 60% 股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将股权转让款调整为 8,600.00 万元，因存于共管账户的 1,000.00 万元股权款共管的其他方涉及个人诉讼事项，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完整性，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以自有资金 1,000.00 万元存入募集资金账户）、201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187.20 万元、2015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637.05 万元、2016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304.30 万元、2017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933.29 万元、2018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593.23 万元、2019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0,836.15 万元、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699.69 万元、2021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622.43 万元、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80.96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773.20 万元、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181.9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188,840.00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净收入 33,784.07 万元（扣除手续费支出）和 2018 年江苏洽康股权转让收回 9,000.0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10,265.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和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和大额存单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1,359.07 万元。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7 号文《关于核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公开发行 1,34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洽洽转债，债券代码：128135），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3.40 亿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4,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人民币 12,632,075.47 元（不含税），已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账户，公司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327,367,924.53 元。再扣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 2,206,255.7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25,161,668.8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22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64,362.49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4,309.82 万元、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204.06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792.4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56.2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132,516.17 万元，加上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220.62万元（该部分款项通过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账户进行转账，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后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4,362.49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68,374.3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净收入7,466.33万元（扣除手续费支出），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和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和大额存单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75,840.6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2011年3月2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以及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六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2年3月26日，公司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以及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2年4月17日，公司与上海奥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以及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2年5月24日，哈尔滨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城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国元证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2年6月28日，内蒙古太阳花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洽利农农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原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支行、国元证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原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3年6月27日，公司分别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3年12月6日，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年8月30日，合肥华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年11月16日，洽洽食品（泰国）有限公司与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年5月13日，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高新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年6月8日，包头洽洽食品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

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活/定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593010100100862717	1.01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7326710182400001276	1.2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稻香楼支行	76740188000054953	1.25	募集资金专户
	76740181000242926	10,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瑶海支行 （原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	58040154740003131	115.62	募集资金专户
	5804007680120000034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900000347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400000299	1,24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100000300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000000301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800000302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600000303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400000304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200000305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90000030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40076801700000307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合计		21,359.07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21,359.07	

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已经于2013年10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开通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99060100100037863）余额转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超募资金账户（账号：7326710182400001276）；

为方便对超募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开通的超募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551902011410589和20000193676510300000219）余额资金转入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开立的超募资金账户（账号：7326710182400001276）；

哈尔滨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已经于2015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3001867451059000358）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4001458608059002557）；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34001458608059002557）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326710182400001276）；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341327000018010046949）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新站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8040154740003131）；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3402014170001113）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326710182400001276）；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149000119599400）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新站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8040154740003131）；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中国建设银行五原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15001677336052501478）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新站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8040154740003131）；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58040154740002366）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稻香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6740188000054953）；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支行

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30050101040014271）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新站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8040154740003131）。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将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3001560061052505498）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6740188000054953）。

为方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已经于2023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高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005011272900000635）进行销户处理，余额转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稻香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6740188000054953）。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11月24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稻香楼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滨湖新区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以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四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年11月26日，滁州洽洽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2月14日，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活/定期）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滁州分行	29210078801700001636	2.19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滨湖新区支行	58090078801400001351	821.41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	76740188000325595	945.66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2000019367656660000016	0.32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8112301012300673467	1.49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长沙宁乡县支行	593778218869	0.56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滨湖新区支行	58090076801900000553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700000554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500000555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300000556	1,8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000000575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80000057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600000577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400000578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200000579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500000580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300000581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100000582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000000583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800000584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10000068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58090076801000000687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20000193676566600000149	2,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31	2,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23	2,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72	1,851.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64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56	2,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81	1,286.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214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198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2000019367656660000020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活/定期）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稻香楼支行	76740181000243313	9,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76740181000264963	5,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中信银行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8112301021900932161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600932157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20093215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300932152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1900932159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600932160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800932158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800932154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300932163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100932162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600932701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0900932699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3300932700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1800932698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3000932703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2800932702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1600932697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1200932696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1000932695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1500932693	1,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8112301020900975986	6,000.00	募集资金大额存单户	
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合计		73,708.63	
中信银行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8112301012300673467	2,132.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合计		2,132.00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75,840.63	

2024年8月，因相关财务人员误操作，将27,327,950.00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发现前述情况后已将上述资金以及期间利息按原路径转回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中，未造成募集资金本金和利息的损失。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10,265.00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1。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4,362.49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2。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可转债融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可转债融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金融机构（含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可转债融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金融机构（含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1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可转债融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鉴于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期限即将到期，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可转债融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除 2024 年 8 月财务人员误操作导致的转账错误以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能够有效执行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除 2024 年 8 月财务人员误操作导致的转账错误以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1-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签章页。）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84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81.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26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795.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哈尔滨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	—	27,539.50	27,539.50	—	23,292.88	84.58%	2015年6月	4,174.25	—	否
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	—	9,262.07	2,649.40	—	2,649.40	100.00%	2012年9月	1,770.58	否	是
食品生产工艺提升及自动化项目	—	12,204.60	12,204.60	—	11,765.85	96.41%	2016年6月	—	—	否
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	2,998.73	2,998.73	—	2,998.73	100.00%	2013年10月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004.90	45,392.23	—	40,706.86	—	—	5,944.83	—	—
超募资金投向										
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	—	31,064.20	35,044.20	—	33,705.18	96.18%	2021年3月	3,812.85	是	否
上海奥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5,000.00	5,000.00	—	—	0.00%	—	—	—	否
偿还银行借款	—	19,000.00	19,000.00	—	19,000.00	100.00%	—	—	—	否

新疆原料基地建设项目	—	16,892.00	8,798.47	—	8,798.47	100.00%	2016年7月	757.95	—	否
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	2,036.59	2,022.16	—	2,022.16	100.00%	2013年10月	—	—	否
收购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项目	—	9,600.00	8,600.00	—	8,600.00	100.00%	—	—	否	否
改造总部生产基地项目	—	8,541.26	8,541.26	—	8,172.56	95.68%	2016年6月	—	—	否
电商物流中心项目	—	14,607.15	14,607.15	—	7,902.72	54.10%	2021年3月	—	—	否
坚果分厂项目	—	20,081.36	20,081.36	217.99	12,440.48	61.95%	—	—	—	否
收购合肥华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项目	—	21,518.85	21,518.85	—	21,518.85	100.00%	—	—	—	否
收购安徽贝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	—	511.00	511.00	—	511.00	100.00%	—	—	—	否
收购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	—	4,047.00	4,047.00	—	4,047.00	100.00%	—	—	—	否
投资设立泰国子公司项目	—	19,647.99	19,647.99	—	16,216.26	82.53%	—	7,195.76	是	否
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	—	35,723.60	9,540.57	—	9,540.57	100.00%	2023年5月	1,960.61	—	是
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	—		26,183.03	11,963.92	17,082.89	65.24%	—	—	—	是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08,271.00	203,143.04	12,181.91	169,558.14	—	—	13,727.17	—	—
合计	—	260,275.90	248,535.27	12,181.91	210,265.00	—	—	19,672.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哈尔滨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由于项目涉及到生产厂房、配套原料仓库、办公用房、附属配套等诸多建设工程，受东北施工季节影响，项目进度受到一定的影响；油炸类新生产线项目因受公司整体市场策略的影响，为避免固定资产投资出现较长时间的闲置，经评审，将该豆类项目的建设时间适当推迟，2014年度，公司基于市场需求及产能重新布局的需要，为避免市场重复投资，推迟了部分产品的上线工作，截止2015年6月该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2) 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内蒙古原料基地项目主要是建设原料仓库和风选、手选及烘干车间，从而确保公司产品“保鲜”战略的落实，提高公司葵花籽原料供应的质量和原料存储的安全性；但在实施过程中，因内蒙古五原周边的病虫害增加、目前无优良品种，造成原料种植面积减少，原有瓜子品质退化，公司对该地区减少了采购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p>
	<p>(3) 食品生产工艺提升及自动化项目：食品工艺提升和自动化需要进口国外的先进设备，其中部分关键设备为非标设备，需要定制建造且制造周期较长，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到位，进而导致改造项目因关键设备未到影响整体进度；项目涉及到对车间自动化、工艺设备的改造，为避免对生产的影响，采用了规划分批进行的模式，2016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4) 新疆原料基地建设项目：本项目力图建成国内先进的仓储和风选加工车间，所以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需要借鉴和学习国外先进的农产品仓储和保鲜经验；由于部分设备需要在海外定制完成，与供应商进行技术方案的设计、谈判占用了较长时间，而且受外部环境的影响，公司相关设备进口以及国外技术引进和消化上有不可预计的时差；外部技术人员来华时间节点受不可控因素影响，导致有关进展耽误；另外该项目还受到当地自然灾害天气多、施工人员短缺、新园区基础建设薄弱等不利因素的影响，这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2014 年因新疆地区社会环境较为不稳定，相关人员招聘工作不能及时补充，另外 2014 年度，公司所处区域天干少雨，影响了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在项目安排、资源配置等方面做了相应的调整，经 2016 年 7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6 年 8 月 5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调整完成。</p>
	<p>(5) 收购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项目：洽康食品在并购后部分大型商超面临转场，周期较长，导致销售拓展出现了一定的延缓；洽康食品经营团队与洽洽食品的销售渠道的嫁接与整合在部分方面不够深入，销售市场在全国市场铺开较慢。2018 年度出售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 75% 股权给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 25% 股权给安徽省黄海商贸有限公司，转让金额 9,000.00 万元，全部回款至募投资金中国光大银行账户。</p>

	<p>(6) 改造总部生产基地项目：本项目力图实现对总部生产基地的改扩建，提高自动化水平，因部分设备需要从国外进口，进口流程时间较长，并且安装调试耽搁时间较长；因项目所在地执行新的能源政策，对原项目执行进行了适度的调整；总部生产基地改造，涉及到对现有生产基地的改造，因包括年底春节生产、销售旺季等因素的影响，为避免对生产的影响，采用了规划分批进行的模式，对建设速度进行了适度的调整，影响了改造项目；公司后续将加快相关项目的进展推进，并对研发中心、中试车间等新建项目加快建设速度，对国外设备进口等加快相关手续办理和设备的安装调试，在不影响现有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尽快完成改造项目，该项目于 2016 年 6 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7) 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的产能已经满足西南地区未来几年的产能需求，因此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该事项已经过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将投资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更投入至新增的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终止实施“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原因见“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说明；终止实施“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原因见“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 根据 2011 年 3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9,000.00 万元人民币提前偿还银行贷款。</p> <p>(2) 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1,064.20 万元人民币投资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根据 2014 年 4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980.00 万元人民币追加投资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 33,705.18 万元，2021 年底已完成 96.18% 的进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p> <p>(3) 根据 2011 年 10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0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奥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奥通项目终止，奥通公司注销及专户资金转出至其他超募资金户。</p> <p>(4) 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6,892.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新疆原料基地建设项目，截至 2016 年 7 月 18 日，已累计使用 8,798.47 万元，根据 2016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拟对该项目尚未实施的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不再实施尚未实施的子项目。</p>

	<p>(5) 根据 2012 年 5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2,036.59 万元人民币投资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 2,022.16 万元，该项目已完成结转。</p>
	<p>(6) 根据 2013 年 4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8,541.26 万元人民币改造公司总部生产基地项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 8,172.56 万元。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募集资金仍存专户管理。</p>
	<p>(7) 根据 2013 年 8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9,600.00 万元人民币收购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 60% 股权，经公司 2015 年 3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对江苏洽康项目的业绩对赌部分及经营团队进行调整，将股权转让款调整为 8,600.00 万元，将存于共管账户的第三期 1,000.00 万元股权款进行解除共管，归还甲方指定的甲方超额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因共管方其他方涉及个人诉讼事项，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完整性，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从自有资金账户转入 1,000.00 万元进入超募资金账户。</p>
	<p>(8) 根据 2016 年 7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4,688.51 万元，用于电商物流中心项目和坚果分厂项目，预计投入金额分别为 14,607.15 万元、20,081.36 万元。截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电商物流中心项目已累计使用 7,902.72 万元，根据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其他超募资金账户。坚果分厂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12,440.48 万元。</p>
	<p>(9) 根据 2016 年 7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拟使用超募集资金 21,518.85 万元收购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合肥华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完成合并。</p>
	<p>(10) 根据 2018 年 10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分别以 511.00 万元、4,047.00 万元受让子公司安徽贝特、重庆洽洽少数股东新亚洲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剩余股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金额分别为 511.00 万元、4,047.00 万元，公司受让子公司安徽贝特、重庆洽洽少数股东新亚洲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剩余股权已完成。</p>

	<p>(11)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美元在泰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泰国子公司;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 750 万美元向泰国子公司追加投资;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 1,150 万美元对泰国子公司追加投资,追加投资后泰国子公司的总投资额度增加至 2,900 万美元,已累计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14,875.27 万元置换前期使用自有外汇垫付泰国项目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泰国洽洽已累计投入金额 2,530.70 万美元,折算人民币为 16,216.26 万元。</p> <p>(12)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优先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历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资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项目总投资额度为 35,723.6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9,540.57 万元。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终止。</p> <p>(13)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投资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更投入至新增的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17,082.89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1 年 2 月 24 日止,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4,521.1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521.15 万元。经公司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前期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的议案》,根据支付当日的汇率折算,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803.64 万元置换前期使用自有外汇垫付泰国项目款。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根据 2016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募投项目“新疆原料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的议案》，该项目的部分子项已实施完成，并投入使用，于 2015 年 10 月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考虑，拟对该项目尚未实施的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不再实施尚未实施的子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8096.51 万元存放超募资金专用账户管理。根据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截止 2021 年 3 月底，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339.02 万元；电商物流中心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6,704.43 万元。</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的形式进行存放和投资或委托投资于银行保证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并进行管理。</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附表 1-2: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2,516.17						
通过自有账户进行转账的可转债发行费用				220.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6.21
实际募集资金账户总额合计				132,736.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62.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滁州洽洽坚果休闲食品项目	—	49,000.00	49,000.00	656.36	34,199.87	69.80%	—	6,300.41	—	—
合肥洽洽工业园坚果柔性工厂建设项目	—	26,000.00	26,000.00	—	—	—	—	—	—	—
长沙洽洽食品二期扩建项目	—	17,000.00	17,000.00	399.85	3,194.53	18.79%	—	—	—	—
洽洽坚果研发和检测中心项目	—	14,000.00	14,000.00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000.00	28,000.00	-	26,968.09	96.31%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4,000.00	134,000.00	1,056.21	64,362.49		—	6,300.4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732.8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的形式进行存放和投资或委托投资于银行保证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并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4年8月，因相关财务人员误操作，将27,327,950.00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发现前述情况后已将上述资金以及期间利息按原路径转回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中，未造成募集资金本金和利息的损失。

附表 2: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	2,649.40	—	2,649.40	100.00%	2012 年 9 月	1,770.58	—	是
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	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	26,183.03	11,963.92	17,082.89	65.24%	—	—	—	否
合计	—	28,832.43	11,963.92	19,732.29	—	—	1,770.5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公司 2014 年 4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4 年 5 月 8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终止募投项目“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仍存专户管理，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对该募集资金作合理、合规的后续安排。</p> <p>(2) 根据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终止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将该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投入至新增的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包头洽洽坚果休闲食品扩建项目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17,082.89 万元。</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附表 1-1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